**关于举办2024年教师岗前培训班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暂行细则》和湖南省教育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4年全省通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及考试(核)工作通知》（湘教通〔2024〕140号）等文件精神，现就做好2024年我校教师岗前培训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与考核对象**

学校新入职且未参加过岗前培训的专职教学人员、辅导员（含岗前培训考试未通过）；从非教学岗位转至教学岗位的教师；学校已聘任担任教学工作的附属医院临床教学人员。

**二、培训组织与安排**

**（一）培训组织**

学校成立教师岗前培训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人事工作的副校长任组长，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财务处、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后勤管理处及其他参培单位科教部门负责人为小组成员。领导小组负责培训工作的规划指导、监督与服务。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师发展与师德师风建设办公室，负责做好本校参训教师报名、资格审查、校本培训及培训方式的选择等相关工作，督促教师按时完成网上报名，及时审核报名信息并填报《2024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学员名册》。

**（二）报名时间及方式**

**1.报名时间**

培训与考试报名时间为6月25日－9月5日。报名系统将于9月5日24时关闭，关闭后不予补报。

**2.报名方式**

申请人登录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以下简称“省高师培训中心”）网站（http://szpx.hunnu.edu.cn/）报名注册。

报名程序：找到岗前培训报名入口→实名认证→填报相关个人信息→上传相关附件材料→提交报名信息→到所在高校人事部门进行初审→通过初审后，将《2024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学员名册》报省高师培训中心。

**3.报名要求**

1.根据我校工作安排，拟参加本次岗前培训老师须在9月5日前登录系统完成报名，并填写《2024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学员名册》（附件2）交所在单位汇总，由单位于9月6日前将表格电子版发送至人事处教师办邮箱jsujsb@126.com。学校在9月6日-7日在系统里进行资格审核后上报省高师中心。

2.申报人员的“聘用合同书”的岗位及职责的位置必须注明“专任教师”、“辅导员”或含“教学”字样的其它岗位名称；含“教学”字样的其它岗位须提供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的两个学期课表（近两年内的）。

**（三）培训安排**

**1.课程培训**

**培训内容：**包括五门课程，即《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高等教育法规概论》《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共136课时。

**培训方式：**线上培训。网址http://szpx.hunnu.edu.cn/，平台开放时间为7月6日—10月7日。申请人登录报名注册后，自行安排完成学习。

**2.校本培训**

由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制定校本培训方案并组织实施。培训内容包含国家安全、师德师风、校情校史、规章制度、跟刚实习等。培训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学院给每位参训教师配备一名师德高尚、教学经验丰富、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并合理核定指导教师的相应工作量，充分发挥经验丰富教师对年轻教师的“传帮带”作用。

**三、考试（考核）组织与实施**

第一阶段为课程考试，修满规定的136个课时培训任务，且通过校本培训考核的教师，可参加岗前培训考试。考试时间为10月19日。参考人员应在10月13日—10月16日期间登录报名系统打印本人准考证（使用A4纸双面打印，黑白，保证字迹、照片清晰）。

第二阶段为综合考核，考核科目为《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参训教师需提供：跟岗听课笔记(不少于5次),一节课教学设计(1份),一节课教学反思(1份),15分钟真实课堂教学视频。

具体考核由所在教学学院负责组织专家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考核结果（考核结果分优秀、合格、不合格等次），其中优秀比例不超过15%。各学院应于10月20日前将本单位所有申请人提交的考核材料及《2024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考核科目初评结果汇总表》(附件4)(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报送人事处。

**四、相关费用**

按照湖南省物价局、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有关收费标准的批复》（湘价函〔2013〕221号）执行，培训费为200元，考务费为200元，教材费245元/套。参加由省高师培训中心组织的线上培训，培训费由各高校代收，以高校为单位交省高师培训中心统一结算。

学校新进教师培训各项费用由学校承担。其他参培单位各自汇总后将参培人员费用于9月10日前交至吉首大学财务处。

**五、培训要求**

1.根据《湖南省建设教育强省规划纲要》和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相关要求，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和师范教育类毕业的教师均须参加岗前培训与考试。

2.新聘教师必须参加考试、考核，成绩合格者颁发《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作为高校教师上岗资格认定、聘用和职称评定的依据之一。

 3.普通话证书：请各位老师自己提前准备好相应的普通话等级证书，以便顺利进行后面的教师资格认定（博士和副高职称以上的可以免考普通话）。

4.各二级单位应对岗前培训高度重视，积极支持所属人员参加培训。集中培训时间原则上不得安排学员的其他工作。

5.此次培训班设置微信群，请需参培老师们扫码加入“吉首大学2024年教师岗前培训群”，以便及时了解培训及考试相关信息。

6.工作联系人：许斌，电话：0743-2821050，邮箱jsujsb@126.com。

特此通知。

附件1：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4年全省普通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及考试(核)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24】140号）

 附件2：《2024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学员名册》

 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

 2024年6月12日